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的通知》相关规定。
- 3、中小企业部分提供其他中小型企业制造货物的应另附说明，并与后面的报价一栏表保持一致。
- 4、投标单位可登陆工信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测算查询”系统中核对规模类型。
- 5、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说明：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企业的负责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服务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在业）；

营业收入为 7962.49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475.65 万元，属于 中型企 业（中型企 业）；

承接企业为 湖南楚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97 人，营

服务（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

湘潭市雨湖区主城区燃气设施管道工程配套设施能感知设备建设项目建设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本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主城区燃气设施管道工程配套设施能感知设备建设项目建设服务（项目名称）

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湘潭市雨湖区城市管理局（单位名称）的 湘潭市雨湖区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 附件7-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五、提供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和清单表